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昌达”、“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现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五）发行数量

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79,155,023股（即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且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2,680.00万元。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和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Q_1 = Q_0 \times (1 + N)$$

其中： Q_0 为调整前的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 N 为每股送红股、每股转

增股本数或每股回购（负值）股本数等； Q_1 为调整后的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

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72,714,923 股（即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且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7,000.00 万元。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和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Q_1 = Q_0 \times (1 + N)$$

其中： Q_0 为调整前的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 N 为每股送红股、每股转增股本数或每股回购（负值）股本数等； Q_1 为调整后的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

（八）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2,68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拟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
|----|-------------------|------------------|------------------|
| 1 | 扩建汽车装备制造车间项目 | 48,680.00 | 48,680.00 |
| 2 | 智能输送自动化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14,000.00 | 14,000.00 |
| 合计 | | 62,680.00 | 62,680.00 |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

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7,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拟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
|----|-------------------|------------------|------------------|
| 1 |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公司债务 | 23,000.00 | 23,000.00 |
| 2 | 智能输送自动化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14,000.00 | 9,800.00 |
| 3 | 扩建汽车装备制造车间项目 | 48,680.00 | 44,200.00 |
| 合计 | | 85,680.00 | 77,000.00 |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公司拟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23,0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公司债务，是为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降低公司负债规模，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减少公司财务费用，同时推进子公司股权解除司法冻结相关工作。其中智能输送自动化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扩建汽车装备制造车间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降低主要系扣减了募集资金非资本性支出，所需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其他事项并未发生调整。

本次调整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1日